

# 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冀市监函〔2020〕238号

## 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关于推荐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雄安新区综合执法局：

为有效开展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工作，根据《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规则》（TSG Z6001-2019）有关规定，省局制定了《河北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基本条件》（见附件1、2），请各市局按照考试机构条件要求，对辖区内申请从事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工作的单位进行审查和确认，符合条件的向省局推荐，推荐的考试机构数量及考试项目应与本地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需求相适应。

各市局于2020年4月20日前将《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汇总表》（附件3）报省局特种设备局。省局将根据各市推荐上报的考试机构，统筹形成全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备选库并予以公布。

联系人：孟显哲 电话：0311-67565131

- 附件：1. 河北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基本条件
2.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实际操作考试要求
3.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汇总表

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4月1日



## 河北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基本条件

### 一、机构资质

具有法人资质的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或企业，有常设的组织管理部门和固定办公场所，可独立地开展工作。

### 二、人力资源条件

#### (一)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人员条件

1. 专职管理人员不少于 3 名，至少有 1 名具备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负责考试机构日常的组织管理工作，办理考试及档案管理，与发证部门衔接等考务工作。

2. 具有满足考试需要的考评人员，每项目至少配备 2 名。考评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和本专业 5 年以上工作经历；

(2) 具有丰富的实践操作经验，熟悉考试程序、考试管理、考试内容及评分要求；

(3) 具有负责考评作业种类相应的作业人员资格。

#### (二) 特种设备焊工考试机构人员条件

1. 专职人员不少于 3 名，人员技术能力与焊工考试类别、项目相适应。

2. 主任（或者副主任）、技术负责人、焊接操作技能教师（2

名)应为本单位正式人员(不得临时聘用或者借用),从事焊接工作5年以上;主任(或者副主任)、技术负责人具备工程师(含工程师)以上职称。

3.金属类焊工考试机构还应有射线检测Ⅱ级资格人员2名,承担堆焊项目考试,应有表面检测Ⅱ级资格人员1名。

4.特种设备制造、安装、改造、修理单位设立焊工考试机构,其本单位的焊工不少于50名。

### **三、设备及配套系统**

#### **(一)理论知识考试**

1.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有独立的理论考试机房,具备机考终端30台以上,能满足所承担考试项目的需要;考试现场应当配备信息化人证比对系统,并且留存考试影像资料;必要时应在考试机位设置自动视频抓拍系统。

2.特种设备焊工考试机构:具备机考终端6台以上。

#### **(二)实际操作考试**

1.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设立现场考试基地及考点,具备满足相应考试大纲要求的场所、设备设施和能力。(见附件2)

2.特种设备焊工考试机构:拥有相应焊接设备、焊材烘干设备、试件和试样加工设备、射线透照设备、检验设备和测量工具。

### **四、场地设置**

#### **(一)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

1.有自主或长期租赁的考试场地。场地原则上不得租赁,但

是考虑设施设备投资、占地面积、无法移动等因素，允许部分租赁，但租赁设备要处于完好状态，需签订租赁合同，且租赁期限不少于2年（租赁要求见附件2）。

2. 场地、建筑物面积应满足理论知识和实际操作考试的要求。

3. 理论知识及实际操作考试、待考区域应相对独立且互不干扰，满足考试环境要求。

## **（二）特种设备焊工考试机构**

1. 焊接操作技能考试固定场所满足焊工考试要求。

2. 金属类焊工应具备考试工位10个，包括3种焊接方法；非金属类（PE）焊工应具备考试工位5个，包括热熔对接法与电熔连接法。

## **五、管理制度**

### **（一）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

建立考试管理制度，包括考场纪律、监考考评人员守则、保密制度与考试管理、档案管理、应急预案、题库管理等各项规章制度，并且能有效实施。

### **（二）特种设备焊工考试机构**

具有焊工考试质量保证体系，有健全的考场纪律、监考考评人员守则、保密制度和考试管理、档案管理、财务管理、应急预案等各项规章制度，并且能够有效实施。

## **六、管理要求**

### **（一）严格考务工作**

考试机构要遵循便民、公开、高效的原则，保证考试公开公平公正，受市级市场监管部门委托，在规定的考试项目范围内开展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工作，不得从事委托考试项目的培训工作。

## **（二）认真履行职责**

考试机构主要职责按照 TSG Z6001-2019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规则》第十条执行。

## **（三）规范考试流程**

考试机构要严格按照 TSG Z6001-2019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规则》各作业种类考试大纲要求（特种设备焊接作业人员按照 TSG Z6002-2010 《特种设备焊接操作人员考核细则》规定的考试范围、内容、方法和结果评定要求），组织理论考试和实际操作考试。考试结束后，监考人员必须在考核记录上签字确认并封存；考核成绩经评定后，考评人员应当在试卷或考评记录上签字。考试汇总的结果必须经考试机构负责人审核签字并加盖考试机构公章报发证机关审批发证。

## **（四）自觉接受监督**

考试机构应自觉接受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并保持考试条件和考试纪律要求。

## 附件 2

##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实际操作考试具体要求

种类	项目	设备、设施	场地要求	租赁要求
锅炉 作业	工业锅炉司炉 G1	至少 1 台工业锅炉模拟机（炉型：有机热载体锅炉、燃煤锅炉、油气锅炉、热水锅炉，选择其中任一炉型即可）。	/	不可租赁
	电站锅炉司炉 G2	至少 1 台电站锅炉仿真机及 3 台模型，覆盖 75t/h 高压自然循环燃气锅炉、130t/h 次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1025t/h 亚临界控制循环燃煤锅炉。	/	可以租赁
	锅炉水处理 G3	具备 PH 值、电导率、磷酸盐、亚硫酸盐、油浊度、铜、铁、钠、二氧化硅、联氨、水质碱度、硬度、氯离子、溶解氧、固溶物等有关水质指标测定的仪器设备和有关试剂、标准溶液等。	/	不可租赁
压力容器 作业	快开门式压力容器操 R1	至少 1 套快开门式压力容器模拟机或实物。	/	不可租赁
	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 R2	至少 1 套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模拟机或实物。	/	不可租赁
	氧舱维护保养 R3	至少 1 套氧舱模拟机或实物。	/	可以租赁

种类	项目	设备、设施	场地要求	租赁要求
气瓶作业	气瓶充装 P	至少 1 组气瓶充装模拟机组，覆盖无缝气瓶、焊接气瓶、纤维缠绕气瓶、低温绝热气瓶及内装填料气瓶。	/	不可租赁
电梯作业	电梯修理 T	曳引驱动电梯至少 2 台（有机房电梯、无机房电梯至少各 1 台实物以上），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至少 1 台实物，配电梯实操考试专用井道、内部机械构造直接可见。	/	不可租赁
起重机作业	起重机指挥 Q1	配备吊具、索具、安全标志（包括禁止标志、警告标志、指令标志、提示标志）指挥用品（指挥旗、指挥哨、小功率对讲机等）。	/	可以租赁
	起重机司机 Q2	至少 1 台起重机（桥式起重机、门式起重机、塔式起重机、流动式起重机、门座式起重机、升降机、缆索式起重机任一品种即可，但必须带有驾驶室）。	/	可以租赁
客运索道作业	客运索道修理 S1	至少 1 条客运架空索道及 1 台客运缆车。	/	可以租赁
	客运索道司机 S2			
大型游乐设施作业	大型游乐设施修理 Y1	滑行和旋转类、游乐车辆和无动力类及水上游乐设施，每类需 1 台套设备。	/	可以租赁
	大型游乐设施操作 Y2			



种类	项目	设备、设施	场地要求	租赁要求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作业	叉车司机 N1	至少配备 1 辆额定起重量不小于 2t、带离合器的机械传动的内燃平衡重式叉车。	场地考试要求：考试场地不小于 400m <sup>2</sup> ；地面平坦、相对封闭；桩位、标线规范、清晰；应有足够的堆垛净空高度。按照《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作业人员考试大纲》要求执行，符合叉车司机实际操作技能 mb1.2 条款。（仅限 N1）	可以租赁，但场地需满足《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作业人员考试大纲》要求。
	观光车和观光列车 N2	至少配备 1 辆 10 座以上（含 10 座）的，带离合器的机械传动的观光车。	场内道路考试要求：地面平坦、相对封闭；桩位和交通安全标志、标线规范、清晰；弯道、坡度、交通标志标线、停车库要满足《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作业人员考试大纲》要求执行，符合叉车司机实际操作技能 mb1.3、观光车和观光列车司机实际操作技能 mc1.2 条款。（N1、N2）	
安全附件维修作业	安全阀校验 F	应有安全阀在线校验设备 1 套、离线校验设备 1 套。	/	不可租赁

附件 3

##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汇总表

推荐单位：\_\_\_\_\_ (公章) \_\_\_\_\_

序号	考试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考试基地地址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具备条件的 考试项目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